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黃嘉玟

電話：(03) 8227171

電子信箱：funnyhjw@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8日

發文字號：府行購字第11101131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 (376550000A_1110113150_ATTACH1.pdf)

主旨：政府電子採購網業已新增功能，機關辦理採購得以投標廠商「負責人名稱」查詢其擔任負責人之其他廠商是否遭刊登政府採購公報拒絕往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111年6月6日工程企字第1110100299號函(如附件)辦理。
- 二、為防範停權廠商於拒絕往來期間，其負責人意圖規避採購法而另以其其他廠商名義參與政府採購，政府電子採購網業新增旨揭功能，俾利機關辦理採購採評選或評分方式審查者，得將之納入評選考量，以擇選優良廠商。
- 三、工程廠商之負責人以另成立之其他廠商參與競標，機關亦可透過工程會工程履歷資料瞭解該相同負責人之廠商過去履約情形，比照將之納入評選考量。
- 四、旨揭功能操作請至政府電子採購網登入：「機關端/採購輔助/廠商管理/拒絕往來廠商/查詢作業」項下，輸入負責人姓名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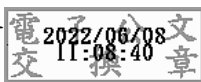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111/06/08



1110002087

本府各處
副本：本府行政暨研考處採購行政科



裝

訂



線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地址：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承辦人：王蓓蓓

聯絡電話：02-87897619

傳真：02-87897604

E-mail：wpl@mail.pcc.gov.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6日

發文字號：工程企字第11101002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政府電子採購網業已新增功能，機關辦理採購得以投標廠商「負責人名稱」查詢其擔任負責人之其他廠商是否遭刊登政府採購公報拒絕往來，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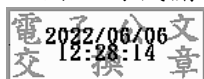
- 一、為防範停權廠商於拒絕往來期間，其負責人意圖規避採購法而另以其其他廠商名義參與政府採購，政府電子採購網業新增旨揭功能，俾利機關辦理採購採評選或評分方式審查者，得將之納入評選考量，以擇選優良廠商。
- 二、工程廠商之負責人以另成立之其他廠商參與競標，機關亦可透過本會工程履歷資料瞭解該相同負責人之廠商過去履約情形，比照將之納入評選考量。
- 三、旨揭功能操作請至政府電子採購網登入：「機關端/採購輔助/廠商管理/拒絕往來廠商/查詢作業」項下，輸入負責人姓名查詢。

正本：總統府第三局、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行政院秘書長、立法院秘書長、司法院秘書長、考試院秘書長、監察院秘書長、國家安全局、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直轄市政府、直轄市議會、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議會、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本會各處室會組、本會企劃處（網站）



裝

訂

線

